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学〔2021〕42号

---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评选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 2021 年 优秀应届毕业生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普通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省属普通中等职业学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鼓励毕业生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成才观，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人才，经研究决定，继续开展全省优秀应届毕业生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

河南省 2021 年全日制普通应届大中专毕业生（含中专、高职高专、本科）、毕业研究生（含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博

士研究生)。

## 二、评选比例

2021 年度应届毕业生总人数的 2%(各学校 2021 年度应届毕业生人数以河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省级生源毕业生人数为准)。

## 三、评选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信念坚定，具有敏锐的政治鉴别力和政治责任感，在大是大非面前立场坚定；坚持党的基本路线，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勤奋好学，品学兼优，专业课学习成绩名列前茅，所修课程未出现不及格情况；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尊重老师，团结同学，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曾获得过校级以上表彰。

3. 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热爱集体，乐于助人，富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积极参与服务乡村振兴，主动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等社会公益服务活动，能够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4. 具有正确的就业观和择业观，对响应国家号召应征入伍、参加国家和我省基层就业项目、自愿赴西部、边远地区和艰苦行业等基层就业的毕业生；创新创业意识较强并积极开展创业实践活动的毕业生；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等国家级奖励的毕业生。

5. 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常态下，主动作为，勇挑重担，乐于奉献，敢于迎难而上的毕业生，优先评选。

#### 四、评选程序和要求

##### （一）评选程序

1、择优预选。各单位根据评选条件，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预选过程中要做到条件标准公开、程序办法公开、评选结果公开；充分发扬民主、层层推荐，评选出优秀应届毕业生预选名单。

2、预选公示。预选名单要在全校范围内公示5天以上，接受广大师生监督，确保省级优秀毕业生的评选质量。

3、资格审查。各单位在上报省优秀应届毕业生数据库之前，应对拟推荐的毕业生进行毕业资格及相关信息再次审查，一经上报，不再修改。

4、上报审批。在民主评议的基础上，经公示及资格审查合格、相关信息无误的，以学校（单位）正式文件形式，将省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报省教育厅。

##### （二）报送要求

1、严格控制应届毕业生总人数2%的比例（采用四舍五入法取小数点前整数），对组织推荐对象要认真填写《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见附件1，统一用A4纸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

2、按照《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

《Visual Foxpro》数据库结构》(见附件3)要求,制作优秀毕业生数据库(.dbf格式),数据库中所有数据项应准确无误。

3、各学校(单位)需报送2名《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毕业生典型事迹材料》,要认真筛选、优中选优,突出材料规范,后期将在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和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hnsbys)等渠道予以宣传。

4、报送方法。材料报送分为网络报送和线下报送,具体要求如下:

(1)网络报送。各单位要在4月12日前将《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附件2加盖公章扫描件)、《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Visual Foxpro)数据库结构》(附件3)及2名《优秀毕业生典型事迹材料》通过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高校就业创业协同办公平台(网址<http://hnbys.haedu.gov.cn>)报送。各单位账户为学校全称首字母@hnbys.gov.cn(如密码忘记请联系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0371-61179358)。

(2)线下报送。各单位要在4月16日前将纸质《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一式二份)、学校(单位)印发的《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正式文件(一式一份,加盖公章)报送至省教育厅学生处,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参评资格。评选所需表格可在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http://hnbys.haedu.gov.cn>)通知公告栏下载,各单位也

可按照要求格式和标准自行印制。

## 五、待遇及表彰

被评为河南省优秀应届毕业生可享受以下待遇：

1、由河南省教育厅颁发荣誉证书。各单位也可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奖励措施。

2、《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装入毕业生档案。

3、应届毕业生如参加各类就业双向选择活动时，在同等条件下学校可优先推荐。

4. 在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备注栏内标注“河南省 2021 年优秀应届大中专毕业生”。

## 六、组织领导

各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明确责任分工，严格质量把关，确保评选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结合本文件内容，根据工作需要，各单位也可制定评选实施细则。在评选活动中，被评选为“省优秀毕业生”称号的，如毕业离校前出现结业、未取得毕业资格以及违反法律和校规校纪等不适合授予“省优秀毕业生”称号相关情况的，学校须收回其优秀毕业生证书和相关审批材料，向省教育厅呈报取消其“省优秀毕业生”称号的书面报告，并将其证书和相关材料退回。

各单位要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从细从严把关，扎实做好遴选推荐工作。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要加强全程监督，

强化责任追究。省教育厅接受广大毕业生和社会的监督，对评选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违纪问题将严肃查处。

联系人：钱鹏俊 0371-65798638（监督电话）

举报邮箱：857277356@qq.com

受理人：邓小龙 0371-61179397 13592678757

材料报送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相济路 81 号（河南省大学生就业创业综合服务基地一楼综合服务大厅 B105 室）

附件：1.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

2.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

3.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数据库结构

2021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

#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

(        年度)

单位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所在院 (系)、专业					学历层次		
主 要 事 迹							

主 要 事 迹		
	院系意见	学校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省 教 育 厅 意 见	年 月 日	

- 注：1、“学历层次”指研究生、本科、专科、中专；  
2、“主要事迹”一栏由院、系负责填写；  
3、本表正反打印，一式二份，学校存档一份，装学生档案一份



附件 2

##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

(\_\_\_\_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注:本校年毕业生人数为\_\_\_\_人,按比例应报\_\_\_\_人,实报\_\_\_\_人。经办人:\_\_\_\_联系电话:\_\_\_\_

附件 3

##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 推荐名单（Visual Foxpro）数据库结构

字段名称	字段类型	长 度	中文名称
KSH	N（数值型）	20	考生号
XM	C（字符型）	8	姓名
YXMC	C（字符型）	50	院校名称

- 注：1. 学生姓名左对齐，中间不空格，院校名称请用全称；  
2. 文件命名格式：研究生（Y\*\*\*\*\*.DBF）；本专科（B\*\*\*\*\*.DBF）；  
中专生（Z\*\*\*\*\*.DBF），其中“\*\*\*\*\*”5位为院校代码。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1年3月18日印发

---

